

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年度报告摘要

参与了部分大盘蓝筹股和可转债的投资。年末,随着指数不断创下新高,市场振幅加大,为控制回撤风险,我们适当调低了部分权益投资。

4.2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业绩和

增强收益A/B: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20.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1%。

增强收益C: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为19.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41%。

4.5 管理人认为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重要展望

展望2015年,我们认为中国经济增长乏力,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中性,随着货币宽松和财政刺激政策的累积,经济增速和通货膨胀率将逐步见底企稳,未来政策大幅放松的空间将受到制约。此外,股市、信债分流和IPO集中发行中也将使得市场资金利率难以大幅回落。

债券市场方面,基于经济稳增长和通货膨胀逐步见底企稳以及资金利率难以大幅回落的判断,在目前期限结构过于平坦情况下,我们将保持相对谨慎态度,我们将适当控制组合久期和杠杆水平,关注中短久期品种的投资价值,并积极把握基金面价利率长期上行带来的投资机会。我们也将密切关注经济和通胀数据变化情况,若经济基本面大幅低于预期,我们也将适当提高组合久期,以博取政策进一步放松带来的收益率下降收益。

权益市场方面,2014年下半年权益市场大幅上涨带来的财富效应将持续吸引外围资金入场,我们认为2015年权益市场仍将较为活跃,并存在较多的交易性机会,我们将在控制回撤风险的前提下,选择具有较高安全边际和估值优势的股票和可转债品种积极参与。

4.6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会计师事务所就我所采用的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及估值结果并出具报告。基金托管人负责对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数据和程序进行复核,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工作小组,由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量化投资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组成。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工作小组负责估值,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以保证其持续适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负责定期对经济环境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证券发行机构是否发生重大影响性事件的情况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估;量化投资部负责估值模型和估值程序,选择最符合估值性的估值模型及参数,并负责估值模型的选择及测算;基金运营部负责进行日常估值,并与托管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后续跟踪工作。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本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托管人和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定价的输入,本基金未接受任何已签订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协议。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可分配收益的2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以及基金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共进行了1次收益分配: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14年12月23日发布公告,以2014年12月15日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每10份A/B/C类基金份额派发红利1.20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按照新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会计师事务所就我所采用的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及估值结果并出具报告。基金托管人负责对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数据和程序进行复核,并对估值结果及净值计算进行复核。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可数或可金融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守诚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遵守法规、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派发的5、343、065.27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容,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4 审计报告全文

5.5 托管人报告

5.6 审计报告全文

5.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资产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做工具和投资,权益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修改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含可转换债券)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20%-3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债指数。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宝盈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7.4.4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7.4.6 本报告期财务报表无须经审计的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9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18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以发行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不予征收营业税。

(2)对基金买卖证券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国债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1%的税率缴纳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6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按季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30,899,448.05 6.78

2 000029 天音通信 35,575,345.33 7.87

3 000027 华发股份 34,075,767.78 7.57

4 000007 汉国集团 32,243,618.00 7.20

5 002031 巨力索具 31,540,000.00 6.94

6 000726 鲁泰股份 25,510,276.00 5.66

7 000041 黄金珠宝 19,859,878.20 4.38

8 000003 世纪华联 20,037,171.14 4.45

9 000009 华联控股 14,625,701.04 3.23

10 000036 招商银行 13,930,461.66 3.07

11 000016 民生银行 12,827,778.86 2.83

12 000077 华能国际 12,529,796.86 2.76

13 000009 中信证券 10,225,535.00 2.27

14 000004 华芳集团 9,902,222.75 2.19

15 000034 双鹿电池 9,641,180.00 2.13

16 002048 华鲁恒升 8,727,603.22 1.94

17 002002 飞亚达股份 8,203,171.88 1.82

18 000166 中国国贸 6,370,051.00 1.41

19 000729 中航资源 5,986,967.00 1.33

20 000776 恒利能源 5,581,244.00 1.24

注:1、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26,019,749.30 5.78

2 000029 天音通信 34,544,364.33 7.67

3 000027 华发股份 30,360,532.01 6.75

4 000007 汉国集团 21,124,044.00 4.68

5 000003 世纪华联 20,037,171.14 4.45

6 000726 鲁泰股份 20,037,171.14 4.45

7 000041 黄金珠宝 19,859,878.20 4.38

8 000009 华联控股 14,625,701.04 3.23

9 000036 招商银行 13,930,461.66 3.07

10 000016 民生银行 12,827,778.86 2.83

11 000077 华能国际 12,529,796.86 2.76

12 000009 中信证券 10,225,535.00 2.27

13 000004 华芳集团 9,902,222.75 2.19

14 000034 双鹿电池 9,641,180.00 2.13

15 002048 华鲁恒升 8,727,603.22 1.94

16 002002 飞亚达股份 8,203,171.88 1.82

17 000166 中国国贸 6,370,051.00 1.41

18 000729 中航资源 5,986,967.00 1.33

19 000776 恒利能源 5,581,244.00 1.24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主动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逆回购 20,000,749.30 4.45

2 金融债 134,400,000.00 29.77

3 企业债 134,400,000.00 29.77

4 可转债 30,360,532.01 6.75

5 中期票据 414,834,000.00 91.85

6 短期融资券 12,760,076.77 2.81

7 资产支持证券 -- --

8 其他 -- --

9 合计 469,000,000.00 103.7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25 140225 30,000.00 6.60

2 122004 122004 14,000,000.00 3.07

3 122004 122004 14,000,000.00 3.07

4 122004 122004 14,000,000.00 3.07

5 122004 122004 14,000,000.00 3.0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